

南區區議會

**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：
2015-16 年度節慶燈飾**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尋求議員就 2015 年聖誕節至 2016 年新春期間於南區設置節慶燈飾的方案發表意見，並考慮通過有關的撥款申請。

背景

2. 南區區議會每年均會在聖誕節至新春期間於區內裝置燈飾，與居民同賀佳節。2014-15 年度的燈飾位置及形式載於附件，以供參考。南區區議會在 2015 年 5 月 14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上，通過於 2015-16 年度預留 80 萬元作此用途。

主辦機構

3. 由於活動舉行期間，正值區議會暫停運作之時，故南區民政事務處現以主辦機構身份向區議會申請以上撥款作 2015-16 年度節慶燈飾之用。

建議

4. 現建議於 2015 年 12 月中至 2016 年 2 月，在香港仔海濱公園、鴨脷洲風之塔公園、薄扶林中華廚藝學院對出花園、黃竹坑道與海洋公園道交界南區區議會地標前，以及赤柱等地點，設置節慶燈飾。請議員就建議的地點及設置燈飾的形式發表意見，並考慮通過撥款 80

萬元，以支付燈飾的設計、安裝、拆卸、電費、定期維修檢查及保險等費用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各議員就上文第 4 段的建議發表意見，並考慮通過有關的撥款申請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2015 年 7 月